

一个倾城倾国的女子，一场命悬深仇之恋
一段痛彻心扉的故事，一部爱与恨的传奇

蔷薇山河

月斜影清
QIANGSE
SHANHE
卷一

著色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薔色山河 / 月斜影清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13.3

ISBN 978-7-5104-4111-0

I. ①薔… II. ①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44912号

薔色山河

作 者：月斜影清

责任编辑：谭 慧 黄晓林

责任印制：李一鸣 黄厚清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100037）

发行部：（010）6899 5968 （010）6899 8733（传真）

总编室：（010）6899 5424 （010）6832 6679（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86 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frank@nwp.com.cn

印刷：三河市骏杰印刷厂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710×1000 1/16

字数：260千字 印张：16

版次：2013年7月第1版 2013年7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104-4111-0

定价：29.8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010）6899 8638

目 录

第一章 红莲之死	1
第二章 洛桑上师	7
第三章 之尊公主	12
第四章 偷袭失败	16
第五章 缥缈笛声	21
第六章 天人交战	25
第七章 圣洁朱砂	28
第八章 功败垂成	31
第九章 救命稻草	37
第十章 间隙横生	43
第十一章 天生敌人	48
第十二章 魂梦重现	53
第十三章 横生枝节	58
第十四章 千钧一发	64
第十五章 永恒悖论	71
第十六章 狹路相逢	77
第十七章 小苏利吾	82
第十八章 交易达成	87

第十九章 皇朝和亲	91
第二十章 勇敢的心	96
第二十一章 女国陷落	101
第二十二章 生死未卜	105
第二十三章 法王密探	109
第二十四章 生不如死	113
第二十五章 金屋藏娇	118
第二十六章 无能为力	123
第二十七章 之尊解围	127
第二十八章 原始交易	131
第二十九章 密求洛桑	139
第三十章 一半密符	145
第三十一章 手刃仇人	149
第三十二章 穷途末路	154
第三十三章 告别之夜	160
第三十四章 羊入虎口	165

第三十五章 死生徘徊	169
第三十六章 开启宝藏	175
第三十七章 不告而别	180
第三十八章 不如不见	184
第三十九章 魂断石门	188
第四十章 梵语脉脉	195
第四十一章 今非昔比	199
第四十二章 松布亲征	203
第四十三章 千钧一发	210
第四十四章 故人归来	216
第四十五章 兵不厌诈	221
第四十六章 夫妻同心	228
第四十七章 松布撤军	236
第四十八章 保卫家园	241
第四十九章 此生永别	248

第一章 红莲之死

黄金帝国，圣城金殿。

地板是整块的四方大理石，豪华至极；四周高大的围墙，清一色纯金铺就；金殿四周是一片一望无际的湖泊，四周被鲜红的芙蓉花树掩映，草地上开满了五颜六色的野花，金殿的尖顶，倒映在湖水的中央。

此时，正是黄昏，月亮开始慢慢地爬上来，金殿在月光下反射出夺目的光彩。在金殿第三层的长老密室里，正在召开一个秘密的会议。这场密会是三天前开始的，会议的召集者是黄金帝国的国王松布，与会者包括年迈的大法王和黄金帝国的九名长老。

当大家听完国王松布的发言后，一个个面面相觑，几乎被这个骇人听闻的提议惊呆了。大法王面红耳赤，大声道：“不行，这绝对不行，这是犯了淫戒，本教绝不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

松布的目光从大法王身上，移到九位长者的面上，长老们你看我，我看你，纷纷大摇其头。但松布一点儿也没有沮丧，反而面带笑容，将目光转向了坐在大法王身边的宗巴斯法师。

这些年，大法王闭关，教派中大小事情和对外交往等，几乎均是宗巴斯在负责，他的地位如日中天，仅次于大法王。他的年纪不大，本来坐不到现在的位置，但是松布国王特别赏识他，在一国之主的极力扶持之下，宗巴斯的地位蹿升得非常快，并成为国王的第一军师。

宗巴斯接触到松布充满希望的目光后，郑重其事地点点头，然后转向大法王，“尊敬的大法王，国王陛下的忧虑不是没有原因的。由于教徒数量日益增多，教徒们纷纷躲在深山老林里苦修，不近妇人，导致我国人口日益减少，被旁边的苏东女国趁机窥伺，蚕食了不少领土。最近十年，我们和苏东女国打了三次大仗，几十次小仗，都是胜少败多，尤其是去年的那场大战，我们一下牺牲了两万勇士。再这样

下去，只怕我黄金帝国将不复存在，我们的教义又如何传承与发扬光大？所以，我完全赞成国王陛下的提议。”

言罢，宗巴斯看了看左右边分列的九名长老，坐在他侧首的五位都点头表示赞同——衡量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的主要指标就是人口，人口多意味着兵源多，就会在战争中处于强势；反之，人手不够，就只有被动挨打的份。

与宗巴斯相对、坐在大法王一侧的一名法师始终保持着沉默。他太年轻了，比宗巴斯还要年轻得多，不过十七八岁的年纪，脸上还挂着一丝稚气，坐在一干强悍的男人中间，显得有点突兀。

但是，这并不妨碍他身为法师的地位。他不仅是大法王的关门弟子，也是某国国王最小的儿子，据说他刚出生三天就被养在大法王门下，所以年纪虽小，资格却很老，地位隐隐还在宗巴斯之上。他巡视众人，目光很坚定，“我坚决反对这种有损教义的做法。”

宗巴斯眼中冒出怒火，讥笑一声道：“洛桑旺博，你年轻气盛，我还以为你会是最先拥护的。”

洛桑年轻的脸沉静得出奇，就像一潭波澜不惊的水，既不反击，也不动怒，只是坚定地摇头。坐在他侧首的两名长老互相看了看，虽然还没表态，但心里都明白，这件事是国王精心筹划多时的，不会让人有反驳的余地。

大法王还在犹豫，松布国王已经站起来，朗声大笑，“好了，既然绝大多数人支持，那么就这样决定了。宗巴斯三日后将在神殿举行‘顿悟’大会，至于赞成与否，到时各位先看了再说。”

宗巴斯得意地看了一眼周围的几名长老，包括坐在洛桑旺博侧首的那四位，他早已让他们尝到“顿悟”的甜蜜。

只有洛桑旺博年轻的脸上写满了狐疑和忧虑。但凡谎言，都包裹着精美的蜜糖。一旦打上“崇高”和“伟大”这样的字眼，就更是身价百倍。也许，一场巨大的风暴即将到来。

红蔷发现，那是极其漫长的三天。

八岁的小女孩从不知道洗澡要洗这么久，她想出去，但是看看浴台四周那几个五大三粗、表情狰狞的仆妇，她就不敢再动这个念头了。

整整三日，她的主要任务就是在黄金砌成的浴台里沐浴，几乎快要被蒸熟了。

氤氲的香汤，缭绕的烟雾，她甚至能清晰地嗅到自己胳膊上散发出来的幽幽香气。一瓢热水下来，温暖的水珠滑过柔滑细嫩的肌肤，她睁大眼睛，好奇地看着自己右臂上那一点鲜艳的朱砂。

她不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只知道自己之所以被关在这里沐浴，就是因为这个东西。和她一起的，还有十几个少女，年龄从八岁到十六岁不等，虽然环肥燕瘦，高矮各异，但她们都有一个共同之处——雪臂上的一点朱砂。

红蔷听仆妇们说，那是最最圣洁的标志。

仆妇们照顾的重点对象是浴台正中的一个少女——红蔷十四岁的姐姐红莲，她是这批女孩里最漂亮的一个。

红莲坐在浴池中，不需要自己动手，仆妇们机械地用水瓢一瓢一瓢地浇在她的身上，赞叹阿谀之声不断：“小姐，您真是一朵圣洁的莲花，您马上就要成为‘圣母’了。”

“圣母”是红蔷来这里后才听到的说法，什么是圣母呢？

红蔷从一位仆妇粗大的身子缝隙朝姐姐看去，心想，姐姐可真漂亮呀，唇红齿白，面如朝霞，浑身上下没有一丝污点，真是一朵完美无瑕的莲花。

红蔷很喜欢红莲，甚至有一点崇拜，红莲对她也一直温柔亲切。但来到这里，那些伺候她们的女官却说，所有的女人都是姐妹，都应该匍匐在伟大的大法王脚下，不许任何人单论亲情。

红莲是个极其柔顺的姑娘，听从了女官的教导后，便对八岁的红蔷再也不曾露出特殊的情怀。但红蔷知道，姐姐一直在意着自己，因为她柔顺的眼神偶尔藏不住心事，一看到自己，就会会心地微笑一下。

每每这时，红蔷就觉得快乐、安全，仿佛身子长时间泡在水里也不是那么不可忍受的事情了。

突然，她看到红莲的右臂被一名仆妇抬起来，露出那鲜艳欲滴的一点朱砂。红莲面容圣洁，清丽无瑕，带着一种崇高而激动的情怀，柔顺地听着服侍她的仆妇在她耳边说着什么。

红蔷很想知道她们说的内容，但她许久接触不到红莲，因此只能趴在宽大的黄金台上眼巴巴地看着她们，不一会儿就迷迷糊糊睡着了。

不知道过了多久，红蔷醒来，猛地发现女孩子们都从浴池里起来了。姐姐红莲已经穿上了一件小开胸的绣花白丝长裙，外面罩着一件金红色的莲花袍，头发梳成

高高的飞天发髻，一顶莲花散金冠箍在额头上，显得分外艳丽。

红蔷不禁惊羡——姐姐可真漂亮啊！

可是，她还没开口，一名仆妇已经很不耐烦地扭转她的手臂，将一件宽大的谈不上任何精美的雪白袍子罩在她的身上，粗声粗气道：“穿好衣服，不许乱动。”

红蔷被掐得生疼，她被按在蒲团上跪坐着，其他人也身着白袍跪坐在蒲团上。两名仆妇挥舞着不断转动的黄金香筒，向空中喷洒曼陀罗的香氛，很快空气里飘荡着一股令人迷醉的奇异香味。

一名女官走过来，她穿着低开领的高级丝绸长袍，脖子上戴着一大串珠宝穿成的大项链，手上戴了七八只各种各样的黄金大镯子，微微抬手的时候，会发出叮叮当当的声音。她跪在最前面，面向众人，将自己的手压在胸口，十指弯曲，交叉成一个很奇怪的蛇形弧度，开始起誓。

所有的女孩都学着她的样子跟着她起誓，远远望去，像一片垂死挣扎的毒蛇。红蔷为自己的想法打了一个冷战，腿一软，裤裆就湿了。

站在红蔷身边的仆妇一下子就嗅到这股奇怪的膻味，眼神顿时变得凶恶，但她也不敢声张，在这样圣洁的地方，神圣的时刻……终于，起誓完毕。

陆续站起来的女孩们清风纱袍，发出窸窸窣窣的声响，遮挡了这小小的插曲。红蔷怯生生道：“我想、我想去小解……”

仆妇很是不耐烦，一把推开她，“早不去，晚不去，为什么偏偏是现在？快去快回。”

红蔷急匆匆地往黄金浴台后面的厕所走去，那是一个相对封闭的空间，供在此沐浴的女孩子们方便。因为帘幕重重，灯光又昏暗，小红蔷昏头昏脑地走错了方向，看到前面有一丝亮光，便不假思索地走了过去。

“宗巴斯，你确定明日的讲课能够成功？”

“回国王陛下，我确信。”

“他们会相信你？”

“一定。这三年间，我已经按照您的吩咐，通过授法培养了一大批信徒，他们对此无比虔诚，没有丝毫怀疑。”

“好极了，至多再过二十年，我们就会有无数雄伟傲岸、能征善战的好儿郎了。宗巴斯，你一定会成为黄金帝国最伟大的人物之一，名垂青史。”

宗巴斯笑了，声音很谦逊：“国王陛下，这都是您给我的机会，让我能施展手

脚，黄金帝国的伟大复兴正是从您开始。”

松布得意地哈哈大笑。就在这时，他忽然看到了帷幕前面站着的红蔷，无声无息，不知是从哪里钻出来的。

他叫起来：“呀，瞧瞧，这是什么地方来的野孩子？”

红蔷停下脚步，看着对面的男人，他的皮肤是古铜一般的颜色，头上一顶高高的金色王冠，有一种盛气凌人的高傲气势。

松布也从头到脚打量着赤足的红蔷，目光中带着一种威严和冷酷，“嗨，你这个鬼孩子，是从哪里溜出来的？”

明明这个男人长得很俊朗，可不知为何，却给人一种阴毒的感觉，就像红莲刚刚和大家一起发的那个毒誓——万毒噬咬！万毒噬咬！

而站在一旁的宗巴斯，红蔷则干脆不知道该怎么形容，她没法看清楚他好看还是难看，因为她被他小山一般高大魁伟的身材震慑，只能看到他身上穿着紫黑色的袍子，镶嵌着金线的花边——那是级别很高、很受人尊敬的法师的标志。

红蔷悄然地往后退，一阵微风将她雪白的纱袍吹起来，露出殷红的朱砂。宗巴斯恰好看见了，声音很平板，只说了四个字：“圣洁羔羊。”

松布国王立即明白过来，眼神释然，看红蔷顿时如看着一头温顺的绵羊，这绵羊以后会长出羊毛，生育羊羔，成为他黄金帝国源源不绝的财富能量之源泉。

他伸手拍拍她的头，和蔼可亲地道：“你走错了，快回去，从右边走，对，就是转角的右边，记住，不要四处乱走。”

红蔷不说话，已退入右边的帷幕之后，只露出一张幼小的脸。松布对她做了一个鬼脸，“再乱走，小心万毒噬咬。”

红蔷不禁又打了一个冷战，她丝毫不觉得这个鬼脸有趣，因为那分明就是鬼，两个戴着面具的骷髅，在四处游弋。她腿一软，跌跌撞撞地往回跑。

一个头戴绿松石发饰，穿着红黑相间长裙的女官走进黄金浴台，声音刻板而单调：“带红莲圣女——”

尾音很长，余韵袅袅地散开去，女孩们的目光纷纷落在红莲身上，无比羡慕，甚至有淡淡的忌妒。红莲双颊通红，带着一种极其圣洁的表情，又些微地骄傲和自豪，因为女官已经单独跟她长谈了一次，这让她确信，一个伟大的时刻即将到来，那时她将成为黄金帝国最受人崇拜的女性。

她很想把这种喜悦和自豪跟妹妹分享，目光探索处却不见红蔷——但也没关

系，她想，反正好日子就要到了，以后再慢慢分享。

她们原本是一对贫困牧羊人夫妻的女儿，牧羊人夫妻两年前陆续病死了，两个小女孩顿失庇护，靠着好心的邻居接济才不至于饿死。半月前，姐妹俩被人带到这里，并被告知，因为姐姐的美貌和温顺，她们可以住在华丽的屋子里，吃各种各样的山珍海味。

红蔷急匆匆跑回来，微风把浴台上的轻纱帘幕荡起来，她清楚地看到红莲面上那种自豪而圣洁的微笑，她也笑起来。但她还没来得及跑过去，女孩们已经簇拥着红莲鱼贯而出，女官们的心思也全在红莲身上，没人发现掉了一个小鬼头，反正小鬼头还小，暂时用不着。

钟声响起，曾经热闹的浴台一片死寂。

袍子太宽大，红蔷好几次赤脚踩在自己袍子的后摆上，然后被轻纱卷住，绊倒在地，等她爬起来的时候，已经一个人都没有了。她心念急转，生怕仆妇发现自己落后了又掐自己的手臂，所以不敢声张，只在浓密的轻纱帷幔里走来走去。

越往前走，越是寂静，光线也越是暗淡，空气里弥漫着一种曼陀罗灯油的味道。空气里传来若有若无的经声，最初很小，慢慢的，这声音越来越大，越来越大，就像一个气球升上了天空。

经声忽然一停，红蔷但觉眼前一亮，胸口却一阵紧窒，仿佛空气里曼陀罗灯油的味道令人难以呼吸。忽然有轻微的脚步声传来，她急忙藏在帷幔后面，又禁不住好奇悄悄偷看。

黄金帝国的统治者松布已经换下他的国王冠冕，穿上了教徒的宽松袍子。他携着美丽的红莲走进来，在一个宽大的蒲团上坐下，以打坐的姿势将红莲搂在怀里。红莲面色绯红，好像很是羞涩、犹豫，又半推半就。接着，松布拿出一罐蜜糖一样的东西给她吃。

四周早已密密麻麻地坐满了身穿紫色和黑色交织袍子的教徒们。这种紫黑色袍子是他们的常服，级别的高低主要是看头上的冠冕和他们手拿的念珠，以及袍子上金丝线的镶边。他们的眼上都蒙着一层黑色的眼罩，刚才奇怪的经文祷告就是从他们嘴里发出的。

红蔷惊奇极了，这些人要干什么呢？

一股冷厉的风吹过，身上凉飕飕的，她觉出一种无法形容的恐怖，本能地把头藏在帷幔里面。四周，寂静无声……但只一会儿，姐姐就发出一种奇怪的声音，

无法形容，凄厉、痛楚，几乎是撕心裂肺的惨叫一般。

有人杀自己的姐姐！红蔷想冲出去，可是双腿发软，那厚厚的帷幕怎么也扯不开。

惨呼一声接着一声，红蔷一次次要掀开帷幕，可是，她的身子早已瘫软，如一摊烂泥，不知道怎样才能救出姐姐。她的身子蜷缩成一只小小的虾子一般，只知道扯了帷幕，牢牢地、牢牢地将自己裹住，裹住……最好一丝光亮也不要透出来。

周围的法号齐鸣，一片虔诚的祷告声随青烟和曼陀罗香味的灯油融合，如泣如诉。

这时，国王松布站起来，他的目光落在正中那个空荡荡的蒲团上——不见洛桑长老。

仪式刚开始时，洛桑长老就悄然离开了，他以此表示无声的抗议，就算大法王都无法阻止，他也坚决反对。

但是，松布已经不在意了，他想以后的历史会证明，自己这样做是何等的英明正确。

第二章 洛桑上师

当红蔷从帷幔后悄悄钻出来的时候，天已经黑了，她赤足走在空荡荡的黄金神殿里，四周没有一个人影，只有婆娑的灯影暗淡，仿佛无数的幽灵在其间荡来荡去。

红莲呢？红蔷竭力寻找着姐姐的身影，内心充满了恐惧。怎么到处都见不到姐姐呢？她赤脚游荡在神殿里面，许久才发现一个小孔——也许，那是狐狸曾经偷偷溜进来偷吃祭品的地方，刚好容纳一个小孩儿的身形。红蔷惊喜地探出头去，身子也跟着爬出去……

从天黑，到天明。

脚被磨破了，脚掌心渗出血迹，又冷又饿，红蔷不知自己走到了什么地方，只是悄悄地一直喊“姐姐”、“姐姐”、“姐姐你去哪里了”。

听到有人声，红蔷悄悄地躲藏在暗处一棵巨大的千年老树后面，她看到神殿

的两名仆从推着一辆奇怪的小推车出来。红蔷屏住呼吸，看到他们从小推车里推下来一个人——红莲！

他们把她放在地面上，红莲身上依旧穿着圣洁无瑕的袍子，但是，她已经变得像冰一样透明，脸上那种温柔纯洁的表情一点儿也没有改变。两名仆从双掌合十，念了几句奇怪的咒语，然后离开了。

终于，四周一片死寂，只有阳光不冷不热地照在红莲透明的脸上。突然，一群大鸢飞来，很快，它们发出瘆人的声音……瞬间，只剩下一堆白骨。

红蔷清楚地看到，姐姐不见了，她已经不再有意义，就如吃完花生米后的空壳，她被抛在了这里，成了大鸢的美味佳肴。她终于反应过来，扑过去，撕心裂肺，“姐姐……姐姐……”却又不敢拥抱那一堆白骨，手刚要触摸的时候，听到大鸢扇动翅膀的声音，它们再一次俯冲下来，以为又来了新的美味。

粗大的翅膀扇起一股冷冷的风，红蔷下意识地伸手护住头部，跌跌撞撞地跑开。这时身后传来急促的声音——追趕的命令。

“站住！快站住！”

红蔷听出来，那是女官的声音，比大鸢更令人惊恐。她想起姐姐，也不知哪里来的勇气，拼命地奔跑，丝毫不停歇。

粗粝的石块、泥土、沙子割破了脚底，鲜血顺着脚板心的伤痕渗入泥土里。一只大手拦腰将她拉住，笑声如此狰狞，“野孩子，谁叫你跑的？”

红蔷惊恐无限，那顶高高的金色王冠就像催命的符咒，可是，她被国王旁边的男子攥在手掌心里，丝毫不能动弹——一把抓住她的是宗巴斯。

这一次，她把这个人看得非常清楚，他红光满面，眉目端庄，伟岸雄壮，一眼望去，就是受人崇拜的大人物模样。他具有一种黄金帝国的女人最欣赏的男性阳刚之美，比松布国王更显得气宇轩昂。

红蔷却吓得发抖——魔鬼！不折不扣的魔鬼！松布国王尚不知道红蔷看到了什么，他的声音温柔和善，充满怜悯：“可怜的小鬼，你忘了你曾经立下的誓言？”

红蔷挣扎，竟然甩脱了宗巴斯的大手，跳了下去，转过身抱住宗巴斯的大腿，狠狠一口就咬了下去。

尖锐的牙齿穿透了宗巴斯的袍子，鲜血顿时流了出来，宗巴斯身体一震。

还是松布国王眼疾手快，一伸手狠狠地拉开了红蔷。她的嘴角全是血迹，恨恨地瞪着二人，“你们还我姐姐！还我姐姐！”

松布的目光变了，犀利而震惊。

“你姐姐是谁？”

“红莲！我姐姐是红莲！我看到你们杀了她！你们两个脱了她的衣服，杀了她！”

宗巴斯的目光也变了，与松布交换了一下眼神。

红蔷的目光分明充满了仇恨和惊惧，“就是你们杀了我姐姐，就是你们两个魔鬼！魔鬼！我认识你们！”

歹徒入室抢劫的时候，最怕被人看到面孔，如果主人看到了，往往会遭遇不幸。小红蔷还不知道这个道理，她双腿拼命地踢打，“放开我！你们这两个魔鬼，你们杀了我姐姐！我也要杀了你们！”

太过强烈的挣扎，使红蔷宽大的袍子变得乱七八糟。松布再一次凝视她手臂上的朱砂，细小洁白的手臂，纯洁无瑕的少女。

“法师，你说，我们该如何处罚泄密者？”

“她们发过誓的。”

“按照誓言处理！”

那是宗巴斯协助他复兴黄金帝国的一部分，违背了这份圣洁，选定的羔羊们只有一条路。松布当即松了手，两名侍卫立刻抢上前，一左一右架住了红蔷。

松布似不忍细看，哀叹一声，不徐不疾地离开了。宗巴斯则跟在他的身侧，他向来不是一个有恻隐之心的人，一将功成尚且万骨枯，何况一个帝国的兴盛崛起，总是要付出代价的，小红蔷便是最微不足道的第一批代价，比鸿毛还要微不足道。

之后的历史也证明，国王松布与宗教上师宗巴斯当时的合作堪称最佳搭档，黄金帝国不久之后在他们手里全面振兴，疆域达到史无前例的广阔。

红蔷被一路拖行着来到一个小屋前，那一刻她终于知道什么叫作“万毒噬咬”——小屋里游弋着无数的毒蛇、蝎子、蜈蚣、毒蛤蟆、毒蜘蛛，以及成百上千种不知名的色彩各异的毒虫。

一股股腥臭、膻恶的味道扑入鼻孔，空气都是毒辣的，红蔷快晕厥了，喉头发出本能的求救之声：“求求你们，放了我、放了我吧，求求你们……”

但没有任何的怜悯，两名侍从抬起红蔷往屋里一送，红蔷如断线的风筝掉在毒蛇毒虫堆里。一股腥咸恶臭的气味让她眼前一黑，无边无际的疼痛袭来。

昏迷前，红蔷想，自己死了，就像姐姐一样。

浑身很疼，就像被尖锐的利器刺破掌心一般，慢慢的，这种痛钻入骨髓，隐隐游走流转。

痛得猛然睁开眼睛的红蔷，抬起手腕看到一股黑色在游走，就像一条百变的蜈蚣在里面窜来窜去，她尖叫起来：“啊！啊！”

挣扎的身躯被按下去，那是一只温暖而平和的大手，红蔷听到沉静的安慰声：“别动，你不会死的。”

她还看到一双干净的眼睛，眼神温润。可对方紫黑色的袍子令她感到恐惧——她曾经见过宗巴斯法师也穿着这样的衣服，只是这个人的金丝线镶边比宗巴斯多一道。

红蔷忍不住想——他们是一伙的，又挣扎起来想跳下床，但是身子软绵绵的，无尽的疼痛在骨髓里浸染，然后变成了一种冷冰冰的战栗，似乎某种毒性发作了，她的身子抖如筛糠一般，牙齿咯咯作响。

对方吃了一惊，急忙伸手抚摸她的额头，几乎冻僵的红蔷像一条冷水里的鱼，本能地匍匐在对方怀里，寻求最后一点儿温暖。奇异的，没有觉得害怕，残存的意识里，她想，也许，这个人不是魔鬼。

那人没有推开她，也没有多看她一眼，在他眼里，万物众生一切平等，红蔷在他眼里只是个孩子。

他用手摇晃着一个紫色的小瓶子，一些奇怪的液体在里面晃荡，打开瓶盖后里面的药液散发出奇异的味道，他将再一次昏迷的红蔷的嘴巴掰开，把药汁全部倒进去。

红蔷再一次醒来已经是清晨。欢乐的天空，云彩慢慢地移动，清新的泉水潺潺流淌，阳光就像温暖的手柔软地将人们缠绕。

红蔷睁开眼睛，感觉浑身的疼痛已经消失，打量四周，屋子里空荡荡的，只有自己。

她看到自己身上刮破的雪白袍子已经没有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件粗麻袍子，如麻袋一般罩在身上，脚上也穿了一双质地同样粗糙的葛麻靴子。她忍不住跳起来，靴子略大，但是宽松、舒适。

红蔷觉得孤独——被整个世界遗弃的孤独和恐惧。她走出去，企图看到一个人，或者听到一丝活人的声音，但刚走出门，又立即想起那些毒蛇毒虫，脚步立刻轻下来，就像一头识得危险的小兽，蹑手蹑脚。

最后，她停下来，门外是另一间石屋，石屋里端坐着一个人，闭着眼睛。

红蔷认识对方紫黑色的金丝边长袍，但也许是因为这个人实在太好看了，眉宇间有一种淡淡的慈眉善目，英俊得让小孩子忘记了害怕。红蔷悄悄地靠近，惊奇地看着他，“你是谁？”

对方没回答。

红蔷又伶俐地说：“我是红蔷，谢谢你救了我。”

依旧无声。

红蔷伸出手，五根短短的手指，悄悄地在他眼前晃了晃，心想，他睡着了吗？

“红蔷……”

红蔷吓了一跳，立即住手，看到端坐闭目的人睁开了眼睛——那是怎样的一种眼神啊，此后一生，她再也不曾看到别人有如此一双眼睛——明澈、安宁、怜悯、慈悲，没有一丝一毫的杂质，让当时的她起了一个奇怪的念头，这个人可真干净啊！

这时，一个高大黝黑的仆从自外面进来，他穿得很奇怪，上身赤裸，手里提着一根极其粗大的铁棒，面容憨厚而迟钝，进门的时候还回头张望了一下，似乎很警惕自己的行踪。

“格贵，你送她去苏东女国。”

被称为“格贵”的大汉手放在胸前，行了一礼道：“遵命。”但脸上露出忧虑之色，低声道：“可是，这几天宗巴斯派人到处搜索叛逃者的下落，您这样做只怕会招来危险。”

这位救了红蔷，慈眉善目的人正是洛桑旺博，他平静地看了一眼旁边座位上的《莲花六十三式》，国王已经下令，所有教众人手一本，扉页第一章便是诅咒序曲，但凡叛逃揭秘者——万毒噬咬，钻心而死。所谓杀鸡骇猴，对敢于叛逃的第一人，国王松布和宗巴斯想必都不会善罢甘休，天涯海角，必将杀之。

权衡四周的邻邦小国，大多臣服于黄金帝国，所以黄金帝国国王要的人，他们断然不敢藏匿，唯有苏东女国，她们从来不把松布国王放在眼里。

洛桑又看了一眼红蔷，但见她的眼神如此明亮，只是充满了属于孩子的小小困惑，好像看不透这世界上刚刚开始的许多谎言，他不禁笑了笑，眼里闪过一抹狡黠，道：“宗巴斯不是说他的密咒能杀人于无形吗？既然如此，他何不试试？”

格贵服侍洛桑多年，第一次见他流露出少年人的天性，一反往日的少年老成，有点吃惊。